



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語文中心中國語文組

華語文師資研習班招生簡章



師資班報名網頁

2023 年師資班日程

臺大師資班 FB

期別	上課日期	報名日期	退費截止(17:00 前)
81 期	2023/2/11~2023/4/30 2/25(六)、2/26(日)因 228 連假停課一週 4/1(六)、4/2(日)因清明連假停課一週	2022/11/17-2023/1/5 (額滿將提前結束報名。)※部分課程須自備筆記型電腦、電源線與智慧型手機，詳細日期請見課表。 (請戴口罩上課)	2023 年 3 月 11 日 16:30 前
82 期	2023/5/6~2023/7/15 6/24(六)、6/25(日)因端午連假停課一週	2023/2 (額滿將提前結束報名。)※部分課程須自備筆記型電腦、電源線與智慧型手機，詳細日期請見課表。 (請戴口罩上課)	

備註：如有異動以本組網頁最新公告為準。

※ 部分課程須自備筆記型電腦、電源線與智慧型手機，詳細日期請見課表。

本課程須到校上課，當政府或臺大校方任何一方一旦宣布禁止到校上課(或授課教師確診)，即改為線上教學，以配合防疫政策為主，故請確認家中網路與電腦設備也可線上上課並能配合。

※ 宗旨：培訓有意在海內外從事華語文教學之專業教師，推廣華語文教學。

※ 本班特色：

- 一、本班系屬國內華語師資培訓課程之濫觴，自 2000 年創辦以來，已開辦多期，歷史悠久，經驗豐富，深獲口碑。
- 二、特聘臺大、師大教授暨具有豐富經驗的資深華語教師，師資陣容堅強。
- 三、理論課程與實務課程並重，不但有助於準備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，並於實務課程中安排外籍學生進行試教課程，體驗實戰經驗。
- 四、修業期滿，由本校發給中英文結業證書。

※ 課程內容：[課表連結](#)

理論課程：語音學／漢字教學／中國語文概說／第二語言習得／多媒體與華語文教學／漢語語法／華人社會與文化／華語文教材教法／語言測驗與評量／華語文教材介紹與編寫策略／線上華語文教學

實務課程：正音與發音教學／課堂活動設計／初、中、高級教材介紹與課程設計／各類教材實習與試教／筆試

※ 上課時數：週六及週日上課，每天 6 小時 (9:10~12:10；13:30~16:30)，共 17 天，合計上課時數 103 小時。(實際上課時間以當期公告課表為主)

※ 招生人數：開班人數 40 人，班級人數上限 45 人，額滿為止。

※ 上課地點：臺灣大學語文中心 2 樓 249 教室 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2 段 170 號(請戴口罩上課)

※ 部分課程須自備筆記型電腦、電源線與智慧型手機，詳細日期請見課表。

※ 費用：共 25,000 元。

學費減免：

優惠資格	需檢附之證明	優惠內容	總計
以下優惠擇一使用，不可重複			
早鳥優惠(限前 5 名)	以實際完成報名繳費為準	學費減免 1000 元	NT\$ 24,000
2 人以上報名，享團報優惠(限 6 名，請於 3 天內繳齊共同團報者文件電子檔，本組開立繳費單，如未完成團報，需補齊差額。)		學費每人減免 1000 元	NT\$ 24,000
臺大、師大、臺科大教職員工生(限現任、在學)	教職員工生證件影本	學費 9 折	NT\$ 22,500

※ **招生對象：**

有意從事華語文教學，並具以下任一資格者：

一、 中華民國籍：

(一) 大一以上在校生。

(二) 華語碩士學程研究所相關科系學生。

(三) 取得學士以上學位

1. 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以上學位。

2. 符合我國教育部認定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學士以上學位，須具國內高中學歷或取得 HSK 高級 6 級、ACTFL 高級 9 級、CEFR C1 級、TOCFL 流利級 (LEVEL 5) 以上任一種中文認證。

(四) 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 5 條規定

1. 在學士班肄業，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 1 年，因故退學或休學，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 1 年之始日起算已滿 2 年，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，並檢附歷年成績單。

2. 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，因故未能畢業，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 1 年之末日起算已滿 1 年，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，並檢附歷年成績單。

3. 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 6 年 (包括實習) 以上之學士班修滿 4 年課程，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 128 學分以上。

4.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 2 年以上；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 3 年以上；取得專科進修 (補習) 學校資格證明書、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，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。

5.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，持有及格證書

甲、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、二等、三等特種考試及格。

乙、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。

6. 技能檢定合格，有下列資格之一，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

甲、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 3 年以上。

乙、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，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 5 年以上。

二、外國籍：

(一) 取得學士以上學位與高級以上中文認證

1. 取得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，或符合我國教育部認可之境外大學或獨立學院學士以上學位；同時須取得 HSK 高級 6 級、ACTFL 高級 9 級、CEFR C1 級、TOCFL 流利級 (LEVEL 5) 以上任一種中文認證。

註：本課程無法提供簽證

※ 報名方式：(僅提供通訊報名)

1. 請先上網 <http://goo.gl/forms/cHTLekG7ej> 填寫報名表。
2. 備妥下列文件電子檔寄至「hsufy@ntu.edu.tw」。

註：請在電子郵件主旨寫明：**學員姓名+臺灣大學華語文師資班(期數)報名**。

(1) 身份證(正面即可)(本國籍)或護照電子圖檔(外籍人士)。

(2) 學歷證明與中文認證電子圖檔：

- 大學畢業證書影本或同等學力證明。(在學生請檢附學生證)
- 不具國內高中學歷的境外大學畢業生、外國籍人士需另檢附高級以上中文認證。

(3) 個人正面大頭照電子圖檔(以清楚清晰為原則)。

3. 本組收到完整報名資料與電子檔後，將於 2-3 個工作天開立轉帳繳費單並 email 給報名者，請在收到繳費單後，3 天內完成繳費及 e-mail 回傳繳款證明，以確保完成報名。(詳細繳費方式請見下方)
4. 錄取順序：依完整報名資料與匯款日期決定錄取名單，匯款日期相同時，依報名系統完成登錄之先後時間決定。

※ 繳費方式：

轉帳繳款。收到完整報名資料與電子檔後，將於 2-3 個工作天開立轉帳繳費單並 email 給報名者，請在收到繳費單後，3 天內完成繳費及 e-mail 回傳繳款證明，以確保完成報名，如後續有退費需求，退匯款手續費 30 元將由學員退費款項扣除，如不願意接受扣除退匯款手續費 30 元，請以本人郵局、華南銀行、玉山銀行轉帳(免匯款手續費)，**退費詳情請見退費方式**。

※ 退費方式：

- 一、開課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學費九成。
- 二、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，未逾全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學費五成。
- 三、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，已逾全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得申請退費。
- 四、若因招生不足或非歸咎於學員之事由，致無法開課，無息退還費用。

註：退匯款手續費 30 元須由退費款項內扣除，如不願意接受扣除退匯款手續費 30 元，請以本人郵

局、華南銀行、玉山銀行轉帳(免匯款手續費)，詳情請見繳費方式第2點)

五、除因故無法開課之班別外，報名費概不退還或保留。

六、退費須於退費截止日 17:00 前，提交退費申請書，並檢附繳費證明正本、身分證影本、**本人**存摺封面影本（帳號及分行名稱須清晰），費用於申請退費後約 3 週退款。

七、匯款手續費 30 元將由退費款項內扣除。(郵局、華南銀行、玉山銀行免匯款手續費)

※ 注意事項：

一、**※部分課程須自備筆記型電腦、電源線與智慧型手機，詳細日期請見課表。**

二、本班依報名人數、教師授課時間及教室等因素決定是否開班。

三、缺課超過 12 小時者，或期末測驗成績未達 60 分者(含 10%試教成績)，不授予結業證書。

四、試教課程數不提供補課。

五、結業證書於結業後 2 個月掛號寄出。

六、**本課程「不得延期」**，報名之前請先審慎考慮是否能配合上課時間。

七、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約於每年四月公布簡章，網址：<https://gra103.aca.ntu.edu.tw/cpt/apply/>

※ 聯絡方式：

電話：(02) 3366-3417 傳真：(02) 8369-5042

網址：<http://cld.liberal.ntu.edu.tw/> Facebook：<http://cld.liberal.ntu.edu.tw/cttpfacebook>

E-mail：hsufy@ntu.edu.tw

地址：10663 臺北市辛亥路二段 170 號 2 樓 222 辦公室 臺灣大學語文中心中國語文組

參考資料

[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簡章](#)

[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試題及選擇題解答](#)

[教育部選送華語教學助理赴外國學校任教（在校生）](#)

[教育部選送華語教師赴國外學校任教](#)



臺大師資班網站



師資班報名網頁



臺大師資班 FB